

证券代码：833300

证券简称：利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其他

公司尚未完成年度审计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的编制，预计无法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3 年 6 月 30 日前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与完整性，公司预计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期间公司将与主办券商、会计师事务所保持密切沟通和积极配合。

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规定，若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4 月 28 日（含 4 月 28 日）之前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停牌的风险。如公司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（含 6 月 30 日）前仍无法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公司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利树股份董秘办公室；

联系电话：0599-3699925

邮箱地址：fjlsghfyxgs@163.com

福建利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